

中国古典文化精华

梦溪笔谈

◆ [宋] 沈括 著



时代文艺出版社

中国古典文化精华

梦溪笔谈

[宋]沈括著

时代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梦溪笔谈/(宋)沈括著. —长春:时代文艺出版社, 2001.10
(中国古典文化精华/吴兆基, 武春华主编) ISBN 7 - 5387 -
1596 - 7

I . 梦… II . 沈… III . 笔记—中国—北宋 IV . Z429.44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78565 号

梦溪笔谈

作 者: 沈 括

责任编辑: 刘德来

出 版: 时代文艺出版社

(长春市人民大街 124 号 邮编: 130021 电话: 5638648)

发 行: 时代文艺出版社

印 刷: 北京柯蓝博泰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 毫米 32 开

字 数: 3400 千字

印 张: 445 印张

版 次: 2001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2 年 8 月第 2 次印刷

印 数: 5001—10000 册

书 号: ISBN 7 - 5387 - 1596 - 7/I·1530

定 价: 450.00 元(全套)

前　　言

北宋沈括著的《梦溪笔谈》是我国的一部古典科技名著。沈括是11世纪时我国历史上一位卓越的科学家。

《梦溪笔谈》，成书在宋哲宗元祐年代（约公元1091年左右）。全书26卷外加《补笔谈》3卷，《续笔谈》11条，计1卷，总数是30卷。其书分为故事、辩证、乐律、象数、人事、官政、权智、艺文、书画、技艺、器用、神奇、异事、谬误、讥谑、杂志、药议等17个门类，内容涉及的范围异常广泛。不仅有历史事件、人物传记、个别人生活中的遭遇、朝章制度、考试制度，还有哲学、语言、音乐、绘画、书法，以至生活中的各个剖面，无所不谈，但主要的（大约占全书的3/5）是记载了关于自然科学、工程及技术发明的情况，并做了一些描写和理论上的探索。

《梦溪笔谈》是用我国传统的“笔记”方式写成的著作，因此内容是无所不容的，既有大量篇幅关于自然科学内容的实录，也包含了很多的社会科学方面的论述和社会生活的记载，但是由于沈括是一位科学家，而且是一位学科知识面非常广泛的学者，所以《梦溪笔谈》中自然科学的论述、记载和创见与发明占了很大的比重。加之沈括所著作的各种自然科学专著，绝大部分已经散失，然而所有的各种专著的重要内容与论点，在《梦溪笔谈》里都保存着摘要或原著的片段，所以，实际上《梦溪笔谈》是沈括科学论集的一个缩影，在世界科学文献上享有极其崇高的地位。

由于时间仓促，有的地方未能仔细斟酌，不妥之处甚至错误恐难免避免，敬请读者和专家指正。

编　　者

2001年11月

梦溪笔谈自序

予退处林下，深居绝过从，思平日与客言者，时纪一事于笔，则若有所晤言，萧然移日。所与谈者，唯笔砚而已，谓之《笔谈》。圣谟国政，及事近宫省，皆不敢私纪。至于系当日士大夫毁誉者，虽善亦不欲书，非止不言人恶而已。所录唯山间木荫，率意谈噱，不系人之利害者，下至闾巷之言，靡所不有，亦有得于传闻者，其间不能无缺谬。以之为言则甚卑，以予为无意于言可也。

[译文]我退隐在家，深居简出谢绝了朋友往来，想起平时和宾客谈论的事情，时而提笔记下一件，就像在同客人当面谈论一样，消磨着孤单寂寞的时光。和我谈心的，就只有笔墨砚盘罢了，所以这本书就叫《笔谈》。国策政治，以及牵涉宫廷之事，我都不敢私下记述。甚至牵扯到当时士大夫是非褒贬的事情，就算是好事我也不想记载，并非仅仅不谈论别人的罪过而已。我所记录的只是在山林间树荫下，任意谈笑，绝不涉及他人是非的事情，以至于民间俗语，无所不有。也有得之于传闻的记载，其中不免有错误遗漏的地方。如果把它当成著书立说来看就很拙劣，只当我是无心于著书立说吧。

目 录

卷一	故事一	(1)
卷二	故事二	(11)
卷三	辩证一	(15)
卷四	辩证二	(26)
卷五	乐律一	(31)
卷六	乐律二	(51)
卷七	象数一	(54)
卷八	象数二	(75)
卷九	人事一	(80)
卷十	人事二	(97)
卷十一	官政一	(100)
卷十二	官政二	(113)
卷十三	权智	(120)
卷十四	艺文一	(130)
卷十五	艺文二	(137)
卷十六	艺文三	(144)
卷十七	书画	(145)
卷十八	技艺	(154)
卷十九	器用	(166)
卷二十	神奇	(173)
卷二十一	异事	(186)
卷二十二	谬误	(199)
卷二十三	讥谑	(204)
卷二十四	杂志一	(210)
卷二十五	杂志二	(222)

卷二十六 药 议 (238)

补笔谈卷一

- 故 事 (248)
辩 证 (251)
乐 律 (257)

补笔谈卷二

- 象 数 (264)
官 政 (273)
权 智 (275)
艺 文 (279)
器 用 (281)

补笔谈卷三

- 异 事 (283)
杂 志 (284)
药 议 (292)

续笔谈十一篇 (302)

自 志 (306)

卷一·故事一

朝献与朝飨 上亲郊庙，册文皆曰：“恭荐岁事。”先景灵宫，谓之“朝献”；次太庙，谓之“朝飨”；末乃有事于南郊。予集郊式时，曾预讨论，常疑其次序若先为尊，则郊不应在庙后；若后为尊，则景灵宫不应在太庙之先。求其所从来，盖有所因。按唐故事，凡有事于上帝，则百神皆预遣使祭告，唯太清宫、太庙则皇帝亲行，其册祝皆曰“取某月某日有事于某所，不敢不告”。宫庙谓之“奏告”，于皆谓之“祭告”。唯有事于南郊，方为“正祠”。至天宝九载，乃下诏曰：“‘告’者上告下之词，今后太清宫宜称‘朝献’，太庙称‘朝飨’。”自此遂失“奏告”之名，册文皆谓“正祠”。

[译文]皇上亲自祭祀天地神灵，祭文中都说“恭敬地献上每年的祭品”。先到景灵宫，叫做“朝献”；接着到太庙，叫做“朝飨”；最后才到南郊举行祭祀。我在编定祭祀制度时，曾参加讨论，老是怀疑它的次序，如果前面的为尊贵，那么祭天地就不应该在祭祖宗之后；如果后面的为尊贵，那么景灵宫就不应该在太庙的前面。探究这种次序的由来，大概也是有根据的。按照唐朝的老规矩，大凡祭祀上天，就都要预先派使者向各路神灵祭告，只有太清宫、太庙就由皇帝亲自去，那些祭文中的祝词都说“定于某月某日在某地祭祀，不敢不稟告”。到官庙祭祀叫做“奏告”，到别的地方叫做“祭告”。只有在南郊祭祀，才是“正祠”。到天宝九年，唐玄宗才颁布诏令说：“‘告’是上对下的用语，今后太清宫应该叫‘朝献’，太庙叫‘朝飨’。”从这时起就不用“奏告”的说法，祭文中都叫“正祠”了。

扇 篁 正衡法座，香木为之，加金饰，四足，墮角，其前小偃，织藤冒之。每车驾出幸，则使老内臣马上抱之，曰“駕头”。輦后曲盖谓之“筤”；两扇夹心，通谓之“扇筤”。皆绣，亦有销金者，即古之“华盖”也。

[译文]正式朝会听政的处所的正座，是香木制成的，加上贴金的装饰，四只脚，椭圆形的角，它的前部略为后缩，用藤条编好盖上。每逢皇帝外出巡视，就派一个老太监坐在马上抱着它，叫做“駕头”。车后弯曲的篷叫做“筤”，两把扇子把它夹在当中，统称为“扇筤”，都绣了花纹，也有熔化金丝的，就是古时候的“华盖”。

翰林院 唐翰林院在禁中，乃人主燕居之所，玉堂、承明、金銮殿皆在其间。应供奉之人，自学士已下，工伎群官司隶籍其间者，皆称“翰林”，如今之翰林医官、翰林待诏之类是也。唯翰林茶酒司止称“翰林司”，盖相

承阙文。

[译文]唐朝的翰林院在皇宫中，是皇帝宴乐居住的场所，玉堂殿、承明殿、金銮殿都在里面。所有在皇帝身边侍奉的人，从学士以下，列入供奉名册的工匠、技艺等类官员，都称为翰林，就像现在的翰林医官、翰林待诏之类一样。只是翰林茶酒司单称翰林司，大约是沿袭了旧时简称的缘故。

翰林学士 唐制，自宰相而下，初命皆无宣召之礼，惟学士宣召，盖学士院在禁中，非内臣宣召无因得入，故院门别设复门，亦以其通禁庭也。又学士院北扉者，为其在浴堂之南，便于应召。今学士初拜，自东华门入，至左承天门下马待诏，院吏自左承天门双引至阁门，此亦用唐故事也。唐宣召学士自东门入者，彼时学士院在西掖，故自翰林院东门赴召，非若今之东华门也。至如挽铃故事，亦缘其在禁中，虽学士院吏，亦止于玉堂门外，则其严密可知。如今学士院在外，与诸司无异，亦设铃索，悉皆文具故事而已。

[译文]唐朝规定，从宰相以下，刚任命时都没有召见的礼节，只有翰林学士才被皇帝召见。因为学士院在皇宫中，没有内臣传达召见的命令，就没有理由进去，因此学士院大门上又装了小门，也是因为通往皇宫的缘故。另外学士院还有北门，设在浴室的南边，也是为了方便应召。现在的学士刚被任命时，从东华门进去，到左承天门下马等待召见，然后由两名院吏领着从左承天门到阁门，这也是沿用了唐朝的制度。唐代召见学士时，从东门进宫，因为那时学士院在西宫，因此从翰林院东门前去应召，并不像现在走东华门。至于拉门铃的规定，也是因为学士院在皇宫中，即使是学士院的官吏，也要先停留在玉堂殿门外的缘故，其制度的严密可想而知了。现在学士院设在宫外，同其他官署没有什么不同，也设置了门铃拉索，都不过是照老规矩做作样子罢了。

学士院轶事 学士院玉堂，太宗皇帝曾亲幸，至今唯学士上日许正坐，他日皆不敢独坐。故事：堂中设视草台，每草制，则具衣冠据台而坐。今不复如此，但存空台而已。玉堂东承旨阁子窗格上有火燃处，太宗尝夜幸玉堂，苏易简为学士，已寝，遽起，无烛具衣冠，宫嫔自窗格引烛入照之，至今不欲更易，以为玉堂一盛事。

[译文]学士院玉堂，因为宋太宗曾经驾临过，所以直到现在，只有翰林学士每月初一才允许正坐其中，其他日子都不敢擅自乱坐。过去的规矩，是在堂中设立视草台，每当草拟诏书时，学士就穿戴齐整坐到台上。现在不这样做了，仅仅留下座空台而已。玉堂东边，承旨阁子的窗格上有火烧

过的痕迹。原来宋太宗曾在夜间驾临玉堂，那时苏易简是学士，已经睡下了又匆忙起来，没有烛火照着穿衣戴帽，侍从的宫女便从窗格间伸进烛光照明。到现在也不打算更换烧过的窗格，以便把它留作玉堂的一段佳话。

东西供奉官 东西头供奉官，本唐从官之名。自永徽以后，人主多居大明宫，别置从官，谓之东头供奉官，西内具员不废，则谓之西头供奉官。

[译文]东西头供奉官，原本是唐朝随从官的名称。从唐高宗永徽年间以后，皇帝大多住在大明宫，另外设置随从官，叫做东头供奉官，西头内官原有的官员也不废除，就叫做西头供奉官。

供奉官之班列 唐制：两省供奉官东西对立，谓之“蛾眉班”。国初，供奉班于百官前横列。王溥罢相，为东宫一品，班在供奉班之后，遂令供奉班依旧分立。庆历，贾安公为中丞，以东西班对拜为非礼，复令横行。至今初叙班分立；百官班定，乃转班横行；参罢复分立；百官班退乃出。参用旧制也。

[译文]唐朝的制度，两省供奉官东西相对站立，叫做“蛾眉班”。本朝初年，供奉官的排列在文武百官的前面横列。王溥免去宰相，做东宫一品官，排列在供奉班的后面，就让供奉班照旧分开站立。庆历年间，贾昌朝担任中丞，认为东西排列对拜是不合礼节的，又让他们横排。到现在，开始排班时分开站立，文武百官排列好后才调转行列横排，参拜完后再分开站立，百官退朝后才退出。这是综合了过去的制度。

衣冠制度 衣冠故事多无著令，但相承为例。如学士舍人蹑履，见丞相往还用平状，扣阶乘马之类，皆用故事也。近岁多用靴筒，章子厚为学士日，因事论列，今则遂为著令矣。

[译文]过去的制度对于服饰大多没有明确的规定，只是相沿承袭形成惯例。例如学士舍人穿的鞋、拜见丞相、往来用一般的公文、上台阶、骑马之类，都用过去的规矩。近年来多用靴和笏板。章子厚担任学士时，就这些事论述，现在就已成为明文规定了。

胡服 中国衣冠，自北齐以来，乃全用胡服。窄袖绯绿，短衣，长靿靴，有蹀躞带，皆胡服也。窄袖利于驰射，短衣长靿，皆便于涉草。胡人乐茂草，常寝处其间，予使北时皆见之，虽王庭亦在深莽中。予至胡庭日，新雨过，涉草，衣袴皆濡，唯胡人都无所沾。带衣所垂蹀躞，盖欲佩带弓剑、幘帨、算囊、刀砺之类。自后虽去蹀躞，而犹存其环，环所以衔蹀躞，如马之

鞚根，即今之带钩也。天子必以十三环为节，唐武德、正观时犹尔。开元之后，虽仍旧俗，而稍褒博矣。然带钩尚穿带本为孔，本朝加顺折，茂人文也。

[译文]中原地区的衣冠服饰，自从北齐以来，就全部采用了胡人的服装。窄衣袖、红绿相间的短衣服、长筒皮靴，有蹀躞皮带，这些都是胡人的装束。窄衣袖便于骑马射箭，短衣服、长筒靴便于在草地行走。胡人喜欢茂盛的青草，经常在草丛中居住，我出使北方时都见过这种情形，即使是王宫也在深草中。我到胡人王廷时，刚刚下过大雨，经过草丛时衣服裤子都湿了，只有胡人的衣裤一点也不湿。皮腰带上挂着的蹀躞，大概是用来佩带弓、剑、手巾、算袋、磨刀石一类物品的。以后虽然去掉了蹀躞，但还保存着它的环，环与蹀躞连接，如同系在牛马股后的革带，也就是如今皮带上的装饰扣版。帝王必定以13个环为标准，唐代武德、贞观时期还是这样。开元以后，虽然沿用旧的习俗，但是稍稍宽大了些，不过带钩还是从带身穿过。带身上原来做的是小孔，本朝改革为顺折，使人的外表装饰更加精美。

幞头 猥头一谓之“四脚”，乃四带也。二带系脑后垂之，二带反系头上，令曲折附顶，故亦谓之“折上巾”。唐制，唯人主得用硬脚。晚唐方镇擅命，始僭用硬脚。本朝幞头有直脚、局脚、交脚、朝天、顺风，凡五等；唯直脚贵贱通服之。又庶人所戴头巾，唐人亦谓之“四脚”，盖两脚系脑后，两脚系领下，取其服劳不脱也；无事则反系于顶上。今人不复系领下，两带遂为虚设。

[译文]幞头又叫“四脚”，就是4条带子。2条带子系在脑后垂下来，2条带子反上去系在头上，使它曲折附着在头顶，所以也叫“折上巾”。唐代的制度规定，只有君主才可以用硬脚幞头；晚唐时方镇专权，才超越本分用硬脚幞头。当今朝代的幞头有直脚、局脚、交脚、朝天、顺风共5种，只有直脚幞头是贵贱的人普遍使用的。此外，百姓所戴的头巾，唐代人也叫“四脚”，那是因为2条带子系在脑后，2条带子系在下巴底下，取它干活时不会脱落。无事时就把两条带子反系在头顶上。现在的人不再把带子系在下巴底下了，那2条带子就成了摆设。

堂帖子 唐中书指挥事谓之“堂帖子”。曾见唐人堂帖，宰相签押，格如今之“堂劄子”也。

[译文]唐朝中书省管书写公文的事叫“堂帖子”。我曾见过唐朝人的堂帖，宰相签署，格式同现在呈报的“堂札子”一样。

宣头 予及史馆检讨时，议密院劄子问宣头所起。予按唐故事，试读结束，需要全本PDF请购买 www.ertongbook.com

中书舍人职掌语诏，皆写四本：一本为底，一本为宣。此“宣”谓行出耳，未以名书也。晚唐枢密使自禁中受旨，出付中书，即谓之“宣”。中书承受，录之于籍，谓之“宣底”。今史馆中尚有故《宣底》二卷，如今之“圣语簿”也。梁朝初置崇政院，专行密命，至后唐庄宗，复枢密使，使郭崇韬、安重诲为之，始分领政事，不关由中书直行下者，谓之“宣”，如中书之“敕”；小事则发头子、拟堂帖也。至今枢密院用宣及头子，本朝枢密院亦用劄子。但中书劄子，宰相押字在上，次相及参政以次向下；枢密院劄子，枢长押字在下，副贰以次向上：以此为别。头子唯给驿马之类用之。

[译文]我到史馆当检讨时，枢密院札子询问宣头的由来。我考查了唐朝的旧制度，中书舍人掌管诏书诰命，都要写成4份，其中一份是底本，一份是宣。这个“宣”说的是对外颁布，没有把它作为诏书的名称。晚唐时枢密使从皇宫中接受圣旨，出来交给中书省，就称为“宣”。中书接到诏令后，抄录在簿册上，叫做“宣底”。如今史馆中还有过去的《宣底》2卷，与现在的《圣语簿》一样。后梁初年设立崇政院，专门执行机密命令。到后唐庄宗时恢复枢密使的职务，派郭崇韬、安重诲担任，开始分别兼任政事，不经由中书省直接下达的诏令称为“宣”，比如中书的敕令；小事就颁布头子、草拟堂帖。到现在枢密院还用宣及头子。本朝枢密院也用札子。不过中书札子，宰相签署在上面，副相和参政依次向下；枢密院的札子，枢密院的长官签署在下面，副职以下依次向上。以此作为区别。头子只是给驿马之类使用。

进见礼 百官于中书见宰相，九卿而下，即省吏高声唱一声“屈”，则趋而入。宰相揖及进茶，皆抗声赞唱，谓之“屈揖”。待制以上见，则言“请某官”，更不屈揖，临退仍进汤。皆于席南横设百官之位，升朝则坐，京官已下皆立。后殿引臣寮，则待制已上，宣名拜舞；庶官但赞拜，不宣名，不舞蹈。中书则略贵者，示与之抗也；上前则略微者，杀礼也。

[译文]文武百官在中书省拜见宰相时，九卿以下的官员，等中书省的官吏高声叫一出“屈”时，就快步走进去。宰相作揖并进茶时，都高声赞颂，叫做“屈揖”。待制以上官员进见，就说“请某官”，不再屈揖，到退下时仍然进茶水。都在宰相座席的南面横向摆设百官的座位，上朝时就坐，京官以下都站立。后殿带领臣属时，对待制以上的官员，要宣布名字叩拜挥手；对普通官员只引导叩拜，不宣布名字，不挥手顿足。中书省对高贵官员就减省礼仪，表示与他同样高贵；在皇帝面前对低级官员就减省礼仪，这是礼仪衰微了。

笼门谢 唐制：丞郎拜官即笼门谢。今三司副使已上拜官，则拜舞于阶上，百官拜于阶下而不舞蹈，此亦笼门故事也。

[译文]唐朝规定，寺丞、郎官被授予官职后，要到殿门谢恩。现在三司副使以上被授予官职，就在台阶上跪拜舞蹈；众官员则在台阶下拜谢，但不舞蹈，这也是沿用了殿门谢恩的规矩。

槐厅之争 学士院第三厅学士阁子，当前有一巨槐，素号“槐厅”。旧传居此阁者，多至入相。学士争槐厅，至有抵彻前人行李而强据之者。予为学士时，目观此事。

[译文]学士院第3厅学士阁子，门前有1棵巨大的槐树，一向称阁子为槐厅。过去传说住在阁子里的人，很多都当上了宰相。因此学士们都争着居住槐厅，甚至有搬开别人行李抢占槐厅的行为。我做学士时，亲眼目睹了这样的事。

带 墅 谏议班在知制诰上，若带有待制，则在知制诰下，从职也。戏语谓之“带塾”。

[译文]谏议官的班次在知制诰上面，如果带有待制官衔，班次就在知制诰之下，这是因为待制官的职位在知制诰下面的缘故，有人开玩笑说这是带塾。

校书官称学士 《集贤院记》：“开元故事：校书官许称‘学士’。”今三馆职事皆称“学士”，用开元故事也。

[译文]《集贤院记》中说：“按照唐玄宗开元年间的惯例，校书官允许称为学士。”现在三馆的职事官全都称为学士，正是沿用了开元旧制。

雌黄改字 馆阁新书净本有误书处，以雌黄涂之。尝校改字之法：刮洗则伤纸，纸贴之又易脱；粉涂则字不没，涂数遍方能漫灭。唯雌黄一漫则灭，仍久而不脱。古人谓之“铅黄”，盖用之有素矣。

[译文]馆阁新眷清的本子有写错的地方，用雌黄粉涂抹。我曾经比较过一些改字的方法：刮洗损伤了纸；贴上一张纸又容易脱掉；用粉涂字又不能涂没，要涂几遍才能完全盖住；只要用雌黄一涂就涂掉了，而且经久不脱落。古人称这个为“铅黄”，大概用这种方法已有很久了。

五司厅 予为鄜延经略使日，新一厅，谓之“五司厅”。延州正厅乃都督厅，治延州事。五司厅治鄜延路军事，如唐之使院也。五司者，经略、安抚、总管、节度、观察也。唐制：方镇皆带节度、观察、处置三使。今节度

之职多归总管司；观察归安抚司；处置归经略司。其节度、观察两案并支掌推官判官，今皆治州事而已。经略、安抚司不置佐官，以帅权不可更不专也。都总管、副总管、钤辖、都监同签书，而皆受经略使节制。

[译文]我担任鄜延经略使的时候，新设了一厅，叫做“五司厅”。延州正厅是都督厅，管理延州的政事。五司厅管理鄜延路的军事，像唐朝的使院一样。五司，指的是经略、安抚、总管、节度、观察。唐朝的制度，藩镇都兼任节度、观察、处置三使。现今节度的职权大多归于总管司，观察归于安抚司，处置归于经略司。那节度、观察两司文案连带分管的推官、判官，现今都管理全州的事务罢了。经略、安抚司不设立辅佐官，因为统帅的权力不能再不集中了。都总管、副总管、钤辖、都监如同签书公事一样，都受经略使管辖。

银台司 银台司兼门下封驳，乃给事中之职，当隶属门下省，故事乃隶属枢密院，下寺监皆行劄子；寺监具申状，虽三司亦言“上”。银台主判不以官品，初冬独赐翠毛锦袍。学士以上，自从本品行案用枢密院杂司人吏。主判食枢密厨，盖枢密院子司也。

[译文]银台司兼任门下封驳，是给事中的职务，应当隶属门下省，过去规定却隶属枢密院。下发寺、监的公文都用札子，寺、监陈述是申状，即使是三司也要称个“上”字。银台主判官不论官阶，初冬时节都赏赐翠毛锦袍。学士以上的官员，自然依照本人的官阶办理文书，使用枢密院众多的机构和人员。主判官在枢密院厨房进餐，因为都是枢密院的下属机构。

勘 箭 大驾卤簿中有勘箭，如古之勘契也。其牡谓之“雄牡箭”，牝谓之“辟仗箭”，本胡法也。熙宁中罢之。

[译文]皇帝的仪仗队中有勘箭，像古代的勘契一样。其中雄性的叫做“雄牡箭”，雌性的叫做“辟仗箭”。这本来是胡人的规矩。熙宁年间废掉了。

宋代藏书 前世藏书分隶数处，盖防水火散亡也。今三馆、秘阁，凡四处藏书，然同在崇文院。其间官书多为人盗窃，士大夫家往往得之。嘉祐中，置编校官八员，杂雠四馆书，给吏百人。悉以黄纸为大册写之，自此私家不敢辄藏。样雠累年，仅能终昭文一馆之书而罢。

[译文]前代藏书，分别放在几个地方，大概是为了防止水火等灾害引起的书籍散失。现在三馆、秘阁，共有四处藏书，但都在崇文院中。其中的官府图书，大多被人盗窃，士大夫家往往找得到这些书。嘉祐年间，朝廷设

置了 8 名编校官,集中校勘 4 个馆中的书籍,供给 100 个差吏。校勘好的书籍都用黄纸装订成大册子抄录,从此私人不敢擅自收藏。校勘了好多年,也仅仅校完昭文馆中的书籍就作罢了。

翰林学士轶事 旧翰林学士地势清切,皆不兼他务。文馆职任,自校理以上,皆有职钱,唯内外制不给。杨大年久为学士,家贫请外,表辞千余言,其间两联曰:“虚忝甘泉之从臣,终作莫敖之馁鬼。”“从者之病莫兴,方朔之饥欲死。”

[译文]过去翰林学士的职位既清闲又尊贵,都不兼任别的职务。文馆职务,从校理官以上,都有职钱,只有翰林学士、中书舍人和知制诰没有。杨亿长期担任学士,因家境贫困请求外出做官,奏上了 1000 多字的表章,其中有两联说:“白白做了甘泉宫的侍从,最终成了莫敖一类的饿鬼。侍从官的毛病没有犯上,东方朔的饥饿却要人命。”

翰林学士用乐 京师百官上日,唯翰林学士敕设用乐,他虽宰相亦无此礼。优伶并开封府点集。陈和叔除学士,时和叔知开封府,遂不用女优。学士院敕设不用女优,自和叔始。

[译文]京城文武百官上任时,只有翰林学士由皇帝下令设置音乐,别的即使是宰相也没有这样的礼遇。歌舞演员都由开封府点名召集。陈绎被任命为学士,当时他担任开封知府,就没有用女演员。学士院按诏令不用女演员,是从陈绎开始的。

焚香礼进士 礼部贡院试进士日,设香案于阶前,主司与举人对拜,此唐故事也。所坐设位供张甚盛,有司具茶汤饮浆。至试经生,则悉彻帐幕毡席之类,亦无茶汤,渴则饮砚水,人人皆黔其吻。非故欲困之,乃防毡幕及供应人私传所试经义,盖尝有败者,故事为之防。欧文忠有诗:“焚香礼进士,彻幕待经生。”以为礼数重轻如此,其实自有谓也。

[译文]礼部贡院考试进士的时候,在台阶前摆设香案,主考官与举人相对而拜,这是唐朝的旧制度。安放座位的地方陈设很多用具,官府摆放了茶水饮料。到考试经生时,就全部搬走帐幕毡席一类的东西,也没有茶水,考生渴了就喝砚池中的水,每人个的嘴唇都成了黑的。这并非故意要难为他们,是为防止从帐幕毡席外及供应茶水的人偷偷传送所考的经义内容。大概曾经有人败露过,所以这样做来作好防范。欧阳修写了诗说:“焚香礼遇进士,撤除帐幕来招待经生。”以为礼节轻重到这个程度,其实自有它的意义。

王安石破常规 嘉祐中，进士奏名讫，未御试，京师妄传王俊民为状元，不知言之所起，人亦莫知俊民为何人。及御试，王荆公时为知制诰，与天章阁待制杨乐道二人为详定官。旧制：御试举人，设初考官，先定等第，复弥之，以送复考官，再定等第，乃付详定官，发初考官所定等，以对复考之等，如同即已，不同，则详其程文，当从初考，或从复考为定，即不得别立等。是时王荆公以初复考所定第一人皆未允当，于行间别取一人为状元，杨乐道守法以为不可。议论未决，太常少卿朱从道时为封弥官，闻之，谓同舍曰：“二公何用力争，从道十日前已闻王俊民为状元，事必前定，二公恨自苦耳”。既而二人各以己意进稟，而诏从荆公之请。及发封，乃王俊民也。详定官得别立等自此始，遂为定制。

[译文]嘉祐年间，礼部上报进士名额完后，皇上还没有举行殿试，京城里就谣传王俊民是状元，不知道谣言从哪儿传出来的，人们也不知道王俊民是什么样的人。到殿试时，王安石当时担任知制诰，与天章阁待制杨乐道两人任详定官。过去的制度规定，殿试举人，设立初考官，先确定等级，再密封好，把它送给审查考官，再定一次等级，才交付详定官，打开初考官所定的等级，用来对照审查考官的等级，如果相同就可以，不同就要审核那进呈的文章，确定按照初考还是审查的等级为准，也就是不能另外确定等级。那时王安石认为初考官、审查考官所定的第一人都不恰当，就在同等级中另外选了1人为状元，杨乐道遵守规章，认为不能这样。两人商议又作不出决定，太常少卿朱从道当时任密封官，听说这事，对同僚说：“两位何必费力争执，从道我10天前已经听说王俊民是状元了，这样的事一定早已定好，两位可惜自找苦吃了。”不久，两人各自把自己的想法向皇帝报告，皇上诏令采纳王安石的请求。等到打开密封的名单，就是王俊民。详定官可以另外确定等级就从这时开始，并且成为了固定的制度。

步行学士 选人不得乘马入宫门。天圣中，选人为馆职，始欧阳永叔、黄鉴辈，皆自左掖门下马入馆，当时谓之“步行学士”。嘉祐中，于崇文院置编校局，校官皆许乘马至院门。其后中书五房置习学公事官，亦缘例乘马赴局。

[译文]候选官员不能骑马进官门。天圣年间，候选官员在馆阁中任职，从欧阳修、黄鉴等人开始，都在左掖门下马走进崇文院，当时称为步行学士。嘉祐年间在崇文院中设立编校局，编校官都允许骑马到崇文院门前。后来中书五房设置习学公事官，也照例骑马到任职地点。

人 门 车驾行幸，前驱谓之“队”，则古之“清道”也。其次卫仗，

“卫仗”者，视阑入宫门法，则古之“外仗”也。其中谓之“禁围”，如殿中仗。天官掌舍，无宫，则供人门，今谓之“殿门文武官”，极天下长人之选八人，上御前殿，则执钺立于紫宸门下；行幸则为“禁围门”，行于仗马之前。又有衡门十人，队长一人，选诸武力绝伦者为之。上御后殿，则执挝东西对立于殿前，亦古之虎贲、人门之类也。

[译文]皇帝车驾出行，在前开路的称为队，也就是古代的清道。队后面是卫仗，所谓卫仗，比照禁止擅闯宫门法，就是古代的外仗。中间的卫仗叫做禁围，就像古代的殿中仗一样。古时候由天官掌管住宿，没有宫殿，就要派人模拟官门，现在称这些人是殿门文武官，是从普天之下选出的最高的8个人。皇帝驾临前殿，他们便执钺站在紫宸门下；皇帝出行时，他们就成为禁围门，走在仪仗马队的前面。还有10名守门人，1名队长，挑选武力高强的人担任。皇帝临幸后殿，他们就手持棍杖分东西两排站在殿前，也就是古代的虎贲、人门一类的人。

宰相草稿 予尝购得后唐闵帝应顺元年案检一通，乃除宰相刘昫兼判三司堂检。前有拟状云：“具官刘昫右，伏以刘昫经国才高，正君志切，方属体元之远，实资谋始之规。宜注宸衷，委司判计，渐期富庶，永赞圣明。臣等商量，望授依前中书侍郎兼吏部尚书、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充集贤殿大学士兼判三司，散官勋封如故，未审可否？如蒙允许，望付翰林降制处分。谨录奏闻。”其后有制书曰：“宰臣刘昫右，可兼判三司公事，宜令中书门下依此施行。付中书门下准此，四月十日。”用御前新铸之印，与今政府行遣稍异。本朝要事对禀，常事拟进入，画“可”然后施行，谓之“熟状”；事速不及待报，则先行下，具先行下具制草奏知，谓之“进草”。熟状白纸书，宰相押字，他执政具姓名。进草即黄纸书，宰臣执政皆于状背押字。堂检宰执皆不押，唯宰属于检背书日，堂吏书名用印。此拟状有词，宰相押检不印。此其为异也。大率唐人风俗，自朝廷下至郡县，決事皆有词，谓之“判”，则书判科是也。押检二人，乃冯道、李愚也。状检瀛王亲笔，甚有改窜勾抹处。按《旧五代史》：“应顺元年四月九日己卯，鄂王薨；庚辰，以宰相刘昫判三司。”正是十日，与此检无差。宋次道记《开元宰相奏请》、郑畋《鳳池藁草》、《拟状注制集》，悉多用四六，皆宰相自草。今此拟状，冯道亲笔，盖故事也。

[译文]我曾经买到后唐闵帝应顺元年的一份案卷，是任命宰相刘昫兼任判三司堂的封签。前面的草稿写道：“县官刘昫重视，肯定刘昫治国的才能很高，辅佐君主的心志殷切，正是符合上天的气运，确实凭借谋略开始的